

证券代码：300127

证券简称：银河磁体

公告编号：2020-012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志强	独立董事	疫情原因	傅江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3,146,3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河磁体	股票代码	3001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魁文	黄英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门牌号 608）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门牌号 608）	
传真	028-87824018	028-87824018	
电话	028-87823555-892	028-87823555-890	
电子信箱	Galaxymagnets@163.com	huangyinghy@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公司产品包括：粘结钕铁硼磁体、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公司从1993年开始一直专业从事新一代稀土永磁体——粘结钕铁硼（Bonded NdFeB）稀土磁体元件及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2012年3月开始从事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应用市场主要包括：汽车电机、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光盘驱动器主轴电机、多种泵类电机、步进电机以及各类永磁无刷直流电机转子组件等零部件，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节能家电、电动工具、机器人、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办公自动化和工厂自动化设备等多种领域。

公司钕钴磁体应用市场：钕钴（SmCo）永磁体是20世纪60年代发展起来的一种磁性功能材料，具有很高的磁性能、

优良的温度特性及耐腐蚀性，在军事装备、航空航天、自动化控制、汽车、通讯、传感器、石油工业、仪器仪表等行业得以广泛应用。

公司热压钕铁硼磁体应用市场：属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范畴，可替代部分烧结钕铁硼磁体，主要用在汽车电机、电动工具、伺服电机等各类高效节能电机领域。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及重大变化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2,769,831.5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62%；实现利润总额171,781,253.5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472,933.2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71 %。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粘结钕铁硼磁体，其次是热压钕铁硼磁体和钕钴磁体。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汽车用磁体和部分高效节能电机用磁体的销售收入增加，其增加值大于硬盘用磁体、热压磁体和钕钴磁体的下降值。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部分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汇兑损益等影响所致。

(3) 公司所处行业及所处的行业地位

报告期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为粘结钕铁硼磁体、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磁性材料行业中的稀土永磁体元部件制造行业。

公司是全球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产销规模最大的厂家，在粘结钕铁硼磁体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钕钴磁体和热压磁体项目建设已实施完成，随着产品逐步上量，丰富的产品品种使公司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在磁性材料行业的地位进一步巩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602,769,831.51	599,073,370.15	0.62%	526,756,01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472,933.29	156,397,861.67	-5.71%	192,965,41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729,983.66	155,683,142.63	-7.04%	136,455,23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465,642.54	120,315,990.23	17.58%	70,912,10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8	-4.17%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8	-4.17%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7%	12.96%	-0.99%	16.87%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342,569,535.36	1,303,831,016.76	2.97%	1,291,430,76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9,006,923.97	1,224,635,216.68	2.81%	1,213,653,217.0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1,252,509.45	143,468,153.02	149,255,832.50	158,793,33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50,861.20	34,903,535.12	38,449,426.19	36,969,11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39,489.12	35,789,784.90	37,186,701.48	34,714,00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1,875.80	20,061,732.51	62,834,889.40	27,457,144.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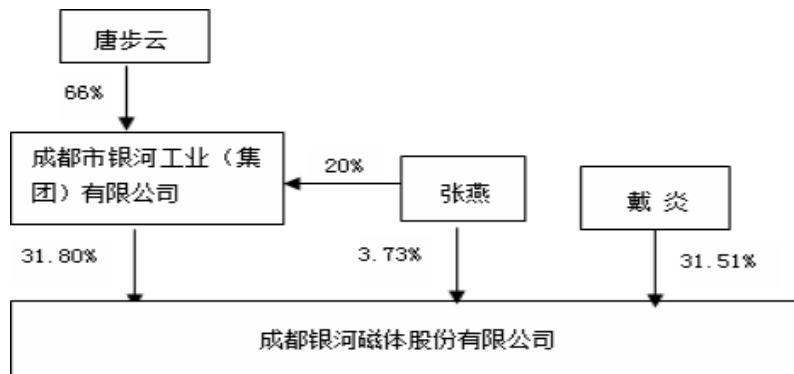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0%	102,765,345	0	质押	1,499,900	
戴炎	境内自然人	31.51%	101,815,862	76,361,896			
张燕	境内自然人	3.73%	12,057,318	9,042,988			
吴志坚	境内自然人	3.57%	11,522,318	9,042,9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5%	3,388,100	0			
何金洲	境内自然人	0.65%	2,111,464	1,583,598			
陈正忠	境内自然人	0.32%	1,035,200	0			
王春飞	境内自然人	0.21%	683,700	0			
陈雅婷	境内自然人	0.17%	554,400	0			
张相立	境内自然人	0.11%	362,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步云和张燕为夫妻关系，唐步云和张燕分别持有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6%、20%的股份，除此，公司未收到有表明其余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任何证据。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上半年，稀土价格先降后升小幅波动，2019年下半年稀土价格相对稳定。报告期，国内外经济增速持续下滑，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乏力，市场开拓难度加大。公司产品下游需求结构性分化加大，虽然汽车及部分高效节能电机用磁体下游需求保持了增加，但部分传统类产品下游需求减少较多。针对具体的经营环境，公司采取的措施主要为：积极与上下游协商原材料及产品价格，减少稀土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持续研发新产品，确保产品市场份额；推进更多产品生产自动化、严格各项管理，提升效率。这些措施的有效实施，使公司较好地应对了复杂的经营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确保了生产经营稳定，实现了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2,769,831.5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62%；实现利润总额171,781,253.5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472,933.2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71 %。

报告期，公司汽车用磁体和部分高效节能电机用磁体的销售收入增加，其增加值大于硬盘用磁体、热压磁体和钕钴磁体的下降值，带来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但因部分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汇兑损益等影响，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小幅下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602,769,831.51	395,350,883.85	34.41%	0.62%	2.80%	-1.40%
稀土永磁体	602,769,831.51	395,350,883.85	34.41%	0.62%	2.80%	-1.40%
分产品	569,572,617.96	374,795,420.66	34.20%	2.50%	5.07%	-1.61%
粘结钕铁硼磁体	569,572,617.96	374,795,420.66	34.20%	2.50%	5.07%	-1.61%
分地区	602,769,831.51	395,350,883.85	34.41%	0.62%	2.80%	-1.40%
内销	359,168,842.34	253,848,399.73	29.32%	11.67%	13.04%	-0.86%
外销	243,600,989.17	141,502,484.12	41.91%	-12.20%	-11.56%	-0.4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

		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详见其他说明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印发《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上期比较报表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新金融工具准则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金融资产分类需要视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所属业务模式确定其初始分类和计量属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在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予以调整,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无需进行调整。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对本公司期初留存收益及上期比较报表产生影响。

2)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主要内容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项目期初数调整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6,214,302.94		-216,214,302.94
应收票据		46,143,799.08	46,143,799.08
应收账款		170,070,503.86	170,070,503.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421,127.43		-47,421,127.43
应付账款		47,421,127.43	47,421,127.4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6,214,302.94		-216,214,302.94
应收票据		46,143,799.08	46,143,799.08
应收账款		170,070,503.86	170,070,503.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9,764,510.89		-49,764,510.89
应付账款		49,764,510.89	49,764,510.89

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戴炎)

2020年3月26日